公司代码：688189 公司简称：南新制药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2024年上半年，为进一步巩固和提升核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综合考虑外部行业环境变化和市场竞争加剧等情形，公司及时调整和优化销售策略，对部分核心产品的销售价格进行下调，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078.7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2.86%；实现利润总额-394.5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3.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4.7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5.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94.8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4.33%。

公司已在半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披露了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查阅。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南新制药	68818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旋	李国维
电话	020-38952013	020-38952013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96号自编1-2栋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96号自编1-2栋
电子信箱	nanxin@nucien.com	nanxin@nucien.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42,955,188.22	1,737,536,466.45	-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5,671,182.35	1,318,116,026.60	-0.9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0,787,407.04	513,749,677.21	-6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7,459.88	28,408,196.09	-11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48,195.79	34,529,370.53	-11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61,424.57	52,442,313.53	18.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2.14	减少2.4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2	0.1035	-115.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2	0.1035	-115.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68	10.12	增加6.56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2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57	78,400,000	0	0	无	0
广州乾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71	43,120,000	0	0	无	0
广州霆霖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3,920,000	0	0	无	0
陈保华	境内自然人	0.93	2,551,112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1,999,817	0	0	无	0
门振明	境内自然人	0.66	1,812,677	0	0	无	0
刘亚红	境内自然人	0.63	1,733,637	0	0	无	0
北京萃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1,552,135	0	0	无	0
崔怀建	境内自然人	0.53	1,461,659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1,381,423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9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头孢泊肟酯干混悬剂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关于头孢泊肟酯干混悬剂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1、药品名称：头孢泊肟酯干混悬剂

2、剂型：干混悬剂

3、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4、规格：60g:2g，配制成混悬液后头孢泊肟（按C??H??N?O?S?计）浓度为20mg/ml

5、原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080179

6、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H20402024

7、上市许可持有人：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8、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和《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简介

头孢泊肟酯为第三代口服头孢类抗菌素。头孢泊肟酯干混悬剂是一款广谱抗菌药物，对革兰氏阳性菌和革兰氏阴性菌均有抗菌活性，用于治疗敏感菌引起的上呼吸道感染、下呼吸道感染、单纯性泌尿道感染、单纯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急性单纯性淋球菌性尿道炎和子宫颈炎、由奈瑟氏淋球菌引起的肛周炎等。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公司的头孢泊肟酯干混悬剂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将有利于该产品未来的市场销售和市场竞争，同时为公司后续一致性评价产品研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和研发能力。

由于医药产品的特点，药品的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7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兴旺先生因已届法定退休年龄，已办理完成相关退休离任手续。退休离任后，王兴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王兴旺先生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负有相应的保密义务和竞业限制义务，其负责的工作已交接完毕，其退休离任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新增认定吴弼东先生、罗军奇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一、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兴旺先生因已届法定退休年龄，已办理完成退休离任手续。退休离任后，王兴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王兴旺先生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王兴旺先生：195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科学院上海细胞所肿瘤生物治疗学博士后。1980年2月至2000年2月就职于扬州大学医学院，2000年3月至2005年12月就职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北京红太阳药业有限公司，2010年10月至2016年2月就职于无锡凯夫制药有限公司。2016年3月至2024年8月就职于公司，任技术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兴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王兴旺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的研发项目的工作已交接其他研发同事负责，王兴旺先生的退休离任不会对项目的研发进程产生不利影响。其在任职期间所完成的发明创造均属于职务发明创造，相应知识产权归属于公司，其退休离任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王兴旺先生签署之《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的约定，在解除劳动关系后，王兴旺先生不得向第三方公开公司所拥有的商业秘密；退休离任后2年内不得在与公司从事的行业相同或相近的企业，及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内工作；退休离任后2年内不得自办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或者从事与公司商业秘密有关的产品的生产；退休离任后2年内不能直接地或间接地通过任何手段为自己、他人或任何实体的利益或与他人或实体联合，以拉拢、引诱、招用或鼓动之手段使公司其他成员退休离任或挖走公司其他成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王兴旺先生退休离任后前往竞争对手处工作或其他违反《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的情形。

二、新增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新增认定吴弼东先生、罗军奇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如下：

吴弼东先生：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医学部本科学历，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药物分析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8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2017年1月至2022年8月就职于北京凯恩梅格医药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11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研究院院长。

罗军奇先生：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湘潭大学有机化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7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天津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2011年4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佛山正杰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12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公司子公司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子公司湖南凯铂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现任湖南凯铂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主导参与公司创新药盐酸美氟尼酮原料药的工艺开发与优化，并完成临床申报；完成帕拉米韦原料药的生产工艺优化项目，大幅降低生产成本，具备丰富医药产品研发生产相关经验。

三、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通过长期技术积累与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研发体系，研发人员结构完善合理，研发团队经验丰富，运行有效，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单一依赖的情形。目前，王兴旺先生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其退休离任不会对公司的研发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核心技术及研发项目的工作开展，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2021年末、2022年末、2023年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分别为72人、72人、67人，占员工总数比例分别为17.52%、19.78%、18.61%，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保持稳定。本次变动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由4名变成5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本次变动前	张世喜、王兴旺、刘书考、翟碧姗
本次变动后	张世喜、刘书考、吴弼东、翟碧姗、罗军奇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兴旺先生已办理完毕退休离任手续，其负责的研发工作已完成与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相关研发项目均处于正常推进状态。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工作。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专业技术人员的引进和培养，优化研发人员考核奖励机制，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6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8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9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22,9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87,617,7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5,282,3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3月20日全部到位，且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16008号）《验资报告》。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管理。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812,019,151.36元（包含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37,000,000.0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49,247,985.03元，现金管理余额0元，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372,511,133.67元。

明细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222,900,0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87,617,700.0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812,019,151.36
其中：创新药研发项目	148,166,823.16
营销渠道建设	97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0,0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37,000,000.00
"NX-2016"等5个项目	7,877,328.20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78,000,000.00
减：现金管理	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9,247,985.03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72,511,133.6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2020年3月，公司与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方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相关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2022年8月，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广州南鑫药业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凯铂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相关制度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2023年1月，公司与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相关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方支行	3602041729200699761	活期	133,731,814.10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725072848313	活期	117,699,397.06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731903189910818	活期	120,004,094.43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647076045645	活期	398,620.53
广州南鑫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荔湾支行	693876043204	活期	475,808.52
湖南凯铂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支行	43050177443600000538	活期	201,399.03
合计				372,511,133.67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报告期内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335,962.9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22,335,962.91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00.00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建设项目

公司于2020年1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帕拉米韦生产基地三期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原"帕拉米韦生产基地三期工程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43,130.17万元，其中拟使用超募资金32,590.73万元，拟由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广州南鑫药业有限公司在广州南鑫药业有限公司厂区内实施，计划工程建筑物总占地面积9,314.00 m2，总建筑面积33,285.00 m2。

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帕拉米韦生产基地三期工程项目"变更为"NX-2016"等5个项目的议案》。2021年6月25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帕拉米韦生产基地三期工程项目"变更为"NX-2016"等5个项目的议案》，具体调整如下：公司拟将部分超募资金32,590.73万元用于"NX-2016"等5个项目，其中：NX-2016项目计划使用超募资金7,561.33万元；GK激活剂项目计划使用超募资金6,331.79万元；JAK3抑制剂项目计划使用超募资金8,412.14万元；P2X3拮抗剂项目计划使用超募资金8,342.44万元；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计划使用超募资金1,943.03万元，剩余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

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研发实验室"项目结项和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研发实验室"项目结项和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超募项目"）的"研发实验室"项目予以结项，并终止超募项目的"NX-2016"项目、"GK激活剂"项目、"JAK3抑制剂"项目、"P2X3拮抗剂"项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NX-2016"等5个项目的金额为7,877,328.20元。

2、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1年6月25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9,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2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9,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4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9,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78,000,000.00元。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有效期结束之日起至2024年2月29日。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有效期结束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

2024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存款方式	金额（万元）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存款期限
中国工商银行	单位存款产品	大额存单	10,000.00	2024/4/24	2.50	6个月
中国工商银行	单位存款产品	大额存单	20,000.00	2024/5/4	2.40	3个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存在终止部分超募项目的情形，具体内容请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之"1、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建设项目"的相关内容。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2,9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81,403.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8,029,971.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5,019,151.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0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	无	409,600,000.00	409,600,000.00	409,600,000.00	20,081,403.23	148,166,823.16	-261,433,176.84	36.17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营销渠道网络升级建设	无	120,100,500.00	120,100,500.00	120,100,500.00	-	975,000.00	-119,125,500.00	0.81	2025/6/30	不适用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	14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NX-2016"等5个项目	已结项或终止	-	7,877,328.20	7,877,328.20	-	7,877,328.2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永久补流	无	-	417,000,000.00	417,000,000.00	-	278,000,000.00	-139,000,000.00	66.67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合计	/	669,700,500.00	1,094,577,828.20	1,094,577,828.20	20,081,403.23	575,019,151.36	-519,558,676.84	52.5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营销渠道网络升级建设项目：项目投入进度不及预期，主要原因是：第一，公司首发上市以来，受国内重大卫生事件影响，公司人员流动和物流受到限制，对办公场地考察、沟通、谈判、设备运输等环节均产生影响，导致公司在全国部分省市购置和租赁办公场地等工作推进进度缓慢；第二，受宏观经济环境和医药行业政策等影响，综合考虑成本投入、产品管线丰富度等因素，公司及时调整和优化销售策略，对在特定省市建立办事处的实际需求有所减少。 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营销渠道网络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5年6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的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的内容。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的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的内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南新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8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在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313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1日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平丽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事项；在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制度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6）。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1577 公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24-041

优先股代码：360038 优先股简称：长银优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当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董事黄璋授权委托董事长赵小中代为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

（五）本行2024年中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沙银行
公司的外文名称	BANK OF CHANGSHA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ANK OF CHANGSH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小中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192H243010001
服务及投诉电话	（0731）96511，4006796511
董事会秘书	彭敬恩
证券事务代表	李平
办公地址	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53号楷林商务中心B座
电话	（0731）89934772
传真	（0731）84305417
电子邮箱	bankofchangsha@cscb.cn

（二）主要财务数据

经营业绩（人民币千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13,042,446	12,623,919	3.32	11,259,446
营业利润	5,083,633	5,056,823	0.53	4,557,967
利润总额	5,046,014	5,055,384	-0.19	4,532,2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0,765	3,961,823	4.01	3,581,7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3,616	4,005,467	3.20	3,599,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46,478	-13,218,421	不适用	-11,661,211
每股计（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1.02	0.99	3.03	0.89
稀释每股收益	1.02	0.99	3.03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03	1.00	3.00	0.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	-3.29	不适用	-2.9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65	14.16	10.52	12.73
盈利能力指标（%）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55	6.96	下降0.41个百分点	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7.04	下降0.42个百分点	7.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57	7.04	下降0.47个百分点	7.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4	7.12	下降0.48个百分点	7.08
总资产收益率	0.40	0.44	下降0.04个百分点	0.45
净利差	2.27	2.47	下降0.20个百分点	2.45
净息差	2.12	2.34	下降0.22个百分点	2.35
规模指标（人民币千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减（%）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96,921,911	1,020,032,943	7.54	904,733,493
负债总额	1,025,745,466	951,713,564	7.78	842,561,2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8,924,842	66,108,998	4.26	60,243,13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2,933,257	60,117,413	4.68	54,251,552
吸收存款本金总额	682,557,723	658,856,634	3.60	578,647,988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183,226,575	178,478,149	2.66	163,375,523
公司定期存款	113,563,269	112,671,440	0.79	122,483,324
个人活期存款	92,705,222	92,576,627	0.14	89,878,383
个人定期存款	267,069,724	243,515,886	9.67	182,000,751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533,591,185	488,391,053	9.25	426,038,392
其中：公司贷款	339,876,577	290,370,082	17.05	240,977,641
个人贷款	188,267,262	184,771,768	1.89	172,042,247
票据贴现	5,447,346	13,249,203	-58.89	13,018,504
资本净额	85,024,580	81,914,616	3.80	75,080,13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3,101,297	60,264,997	4.71	54,291,024
其他一级资本	6,177,319	6,177,467	0.00	6,146,841
二级资本	15,745,964	15,472,152	1.77	14,642,268
风险加权资产净额	650,856,032	628,324,950	3.59	559,862,282
贷款损失准备	19,329,201	17,585,202	9.92	15,359,914

（三）补充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	13.06	13.04	13.4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4	10.57	10.8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70	9.59	9.70
不良贷款率	1.16	1.15	1.16
拨备覆盖率	312.76	314.21	311.09
拨贷比	3.62	3.60	3.61
存贷比	71.72	67.79	70.25
流动性覆盖率	278.77	221.68	234.39
流动性比例	65.97	65.19	65.79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5.60	4.56	3.4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29.89	24.85	23.74
成本收入比	26.96	27.95	28.30

（四）资本结构、杠杆率及流动性情况

1.资本结构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合并	2024年6月30日 母公司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3,101,297	59,030,952
一级资本净额	69,278,616	65,022,537
资本净额	85,024,580	80,003,597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650,856,032	613,171,643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597,880,208	565,465,84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1,689,378	11,689,378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1,286,446	36,016,41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70	9.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64	10.60
资本充足率（%）	13.06	13.05

2.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杠杆率（%）	5.97	6.10	6.00	5.94
一级资本净额	69,278,616	68,647,989	66,442,464	65,088,006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159,815,379	1,124,753,470	1,107,918,232	1,096,501,083

3.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合并	2024年6月30日 母公司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54,261,929	153,716,345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55,337,481	53,595,681
流动性覆盖率（%）	278.77	286.81

4.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668,225,438	687,407,987	632,154,222
所需的稳定资金	547,842,326	543,138,613	511,778,071
净稳定资金比例（%）	121.97	126.56	123.52

（五）资产质量分析

本行持续加大信用风险防控，资产质量主要指标保持平稳。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贷款总额5,335.91亿元，不良贷款余额61.80亿元，不良贷款率1.16%，较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312.76%，较上年末下降1.45个百分点。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余额	占比（%）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变动比例 金额	比例（%）
正常类	515,354,676	96.58	473,926,356	97.03	41,428,320	8.74
关注类	12,056,253	2.26	8,868,054	1.82	3,188,199	35.95
次级类	2,056,403	0.39	2,596,969	0.53	-540,566	-20.82
可疑类	2,496,416	0.47	1,649,610	0.34	846,806	51.33
损失类	1,627,437	0.30	1,350,064	0.28	277,373	20.55
合计	533,591,185	100.00	488,391,053	100.00	45,200,132	9.25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77	1.68	1.59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34.80	38.93	35.73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118.27	72.39	46.88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76.46	31.85	18.65

注：迁徙率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规定计算，其中2024年6月30日数据已年化。

（六）股东情况

1.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2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长沙市财政局	国家	16.82	676,413,701	0	无	0
湖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9	325,206,010	0	无	0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9	228,636,220	0	无	0
湖南三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8	176,262,294	0	无	0
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	172,000,016	0	质押	18,000,000
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3	169,940,223	0	质押	84,500,000
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3	154,109,218	0	质押	75,100,000
长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9	148,472,997	0	无	0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4	126,298,537	0	无	0
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7	123,321,29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三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湖南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长沙通程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优先股代码				360038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5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00	14.00	8,40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00	12.33	7,40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00	10.00	6,00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	其他	0.00	8.33	5,00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信托睿银权益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5,000,000	8.33	5,00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00	6.42	3,85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信托稳优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970,000	4.95	2,97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中金公司－华夏银行－中金多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60,000	4.63	2,78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00	4.58	2,75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00	3.92	2,350,000	境内优先股	无	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本行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24年上半年，本行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围绕"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发展理念，紧扣"134568"战略目标，攻坚克难、真抓实干，推动经营指标不断增长、经营基础不断夯实，为打造创新驱动、特色鲜明、价值领先的现代生态银行打下坚实基础。

发展规模持续壮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10,969.22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54%；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5,335.9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25%；吸收存款本金总额6,825.5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60%。

经营效益持续提升。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130.42亿元，同比增长3.32%。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21亿元，同比增长4.01%。

资产质量持续稳健。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1.16%，较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312.76%，较上年末下降1.45个百分点；拨贷比3.62%，较上年末上升0.02个百分点。

（一）县域金融稳中蓄势

县域业务稳步攀升。本行聚焦"做实县域"，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和工作部署，持续增强县域金融供给，提升乡村金融服务质效，推动县域金融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县域存款余额2,151.0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5.29亿元，增长5.15%；县域贷款余额1,939.4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42.47亿元，增长14.29%。

经营模式创新升级。在湖南县域网点全覆盖的基础上，实施县域网格化经营。根据物理网点划分网格，按照网格规模划分星级，以三农客户经理为核心，以惠农支付服务点为抓手，连点成线、连线成面，分层分类推进。不断增强"快乐湘村"品牌黏性，开展金融知识进湘村、接老乡回家、普惠金融宣传等活动超9,900场次，触达客户超20万人次。截至报告期末，县域零售客群646.89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2.02万户，增长3.52%。

特色产品拓面上量。紧盯湖南千亿产业，形成产业贷款的链式、圈式经营模式，构建水稻、果蔬、油茶、烟叶"育、种、产、销"全产业链金融服务。紧跟政策提供配套金融服务，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报告期内，本行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提供融资超13亿元，为头雁人才发放贷款7,591万元。优化"湘农快贷""湘村快贷"，围绕村医、村干部、乡村教师等，采取"长名单+短名单""线上+线下"结合模式，扩大"乡村朋友圈"。截至报告期末，"两湘"产品授信金额达10.61亿元，贷款余额4.49亿元。

（二）零售业务稳中提质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零售发展转型。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存款余额3,597.7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36.82亿元，增长7.05%。个人贷款余额1,882.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4.95亿元，增长1.89%。零售客户资产管理规模（AUM）达到4,276.9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75.15亿元，增长6.88%。

社区网格经营持续精进。将社区网格化经营作为零售业务的基本打法，使社区成为零售业务深耕下沉的落脚点。深度服务网点周边集群市场、街区市场、商业综合体、重点小区，以优质服务打通小区金融"最后一公里"，成为小区居民身边的银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数达到1,805.99万，较上年末增加36.20万户，增长2.05%。

客户经营体系逐步完善。推行多元资产配置服务，落地首笔面向高净值客户的保险金信托，积极开展国债代销业务，丰富城乡居民理财投资渠道。扩充特色客群经营版图，专注"一老一小"两大重点人群，培育特色客群生态。成立布蕉绿亲子俱乐部，持续运营超能力养老俱乐部。建设长尾客群批量经营能力，推出长尾客群经营管理的智能便捷平台-启明中台，精准赋能支持客户经营。

个人贷款保持稳定增长。本行紧跟市场与客户需求变化，推动个人消费、住房按揭、经营性贷款稳健发展。个人经营贷款聚焦深耕，批量开发优质行业、特色产业、知名市场等"三大客群"，充分利用网点社区化的资源，聚焦"小市场""小商圈"，挖掘呼啦客户和社区重点商圈。个人消费贷款精准发力，精耕优质客群，耕耘特定消费场景客群，让客群质量更高、更精。截至报告期末，个人消费贷款余额719.6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3.97亿元，增长6.51%；个人经营性贷款余额291.8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4.42亿元，增长5.20%。

信用卡深入融合本地生态。坚持立足本土、深耕县域，持续深化"快乐星期五""有味直播间"等特色活动，打造以网点为中心的"生活圈"，渗透"吃喝玩乐"等高频场景，多维增加客户触达。报告期内，信用卡新增发卡9.89万张。

（三）对公业务稳中向好

报告期内，本行紧跟国家及省市战略部署，积极适应新的经济形势，将服务实体经济与经营目标有机结合，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推进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余额3,398.7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95.06亿元，增长17.05%；公司存款余额2,967.9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6.40亿元，增长1.94%；对公客户数42.26万户，较上年末增加0.57万户，增长1.38%。

产业转型借势扬帆。紧密围绕湖南省"4×4"现代化产业体系和新质生产力的战略布局，重点在工程机械、生物医药、新能源、储能材料、节能环保等产业链中深耕细作，全面服务湖南省重点产业倍增计划。以供应链金融助推产业转型，实现对湖南22条产业链、"4+6"产业集群全覆盖，截至报告期末，服务产业链上下游客户4,233户，较年初新增159户，增长3.90%。有力支持衡阳国际物流港、大唐华银电力改造等省、市重点项目93个，新增信贷资金投放73.30亿元，同比增长41.15%。

产品创新识势而为。聚焦客户使用场景、紧跟市场新动态，围绕交易银行、生态场景以及投资银行三大板块，不断丰富财资管理、票据、供应链金融等交易银行产品功能，持续推进生态场景建设的深度和广度，全力精进投资银行产品竞争力和影响力。截至报告期末，供应链产品融资余额295.1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77亿元，增长2.35%；累计主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39只，承销金额165.59亿元，同比增长84.69%，承销规模在湖南区域排名第一。

绿色金融乘势而上。坚定贯彻落实双碳战略，持续创新绿色金融机制和产品，入选湖南省环境权益抵质押试点合作银行。因地制宜支持汝城工业园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安化乡镇安全饮水等一批绿色环保项目建设，赋能经济绿色发展。截至报告期末，绿色金融贷款余额518.0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9.03亿元，增长20.75%。

普惠金融谋势而动。信贷资源持续向小微等实体经济重点领域倾斜，通过加大考核引导和贴息政策反哺等措施，加大中小微领域信贷投放。截至报告期末，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636.1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3.59亿元，增长9.20%；普惠小微企业贷款户数72,452户，较上年末增加493户。

科技金融顺势前行。迭代优化专精特新贷、优才贷、科e快贷等特色产品，不断提升科技金融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科技金融贷款余额415.6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8.23亿元，增长10.13%。

（四）金融市场业务稳中趋优

投资创利多措并举。科学统筹全年资产负债管理，准确预判市场利率走势，资产端主动提前配置，丰富交易策略；负债端强化本外币负债一体化管理，发行金融债补充稳定资金。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融投资余额4,508.7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79.13亿元，增长6.60%。

区域做市初见成效。通过内部机制优化、加强客户营销、加大资产推荐、提升市场报价能力等举措，全力支持湖南企业发债融资，区域做市自营投资、销售引入市场资金投资累计73.29亿元，举行3场湖南资产推介活动，吸引超30家同业机构参与；创设落地4个区域债券篮子，报告期内本行湖南省地方政府债交易量288.79亿元，占全市场比重提升至6.04%，债券篮子获得"市场创新业务机构""活跃篮子"和"债券篮子报价之星"3个全国性奖项。

理财业务稳中提质。明确产品标签和策略定位，完善产品规则以响应客户需求，全面提升客户体验。推动投研深度融合，做深做广大类资产配置，产品业绩表现优异。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实现中收1.46亿元，同比增长7.35%。

托管业务顺利起航。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质现场验收，经营范围增加基金托管业务。成功举办金融招商签约暨长沙银行基金托管业务启动仪式，托管业务正式扬帆起航。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托管规模45.52亿元。

（五）风险管理稳中有序

主动调优信贷资产结构。坚持金融回归本源，积极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宏观调控政策和监管要求，持续加大对制造业、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科技金融等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有效满足小微企业融资需求，紧跟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做优做实风险策略和授信政策引领，加强行业和产业链研究，指导信贷资产合理投放，常态化开展存量业务结构调整，严控高风险领域新增融资投放，不断推动授信业务高质量发展。

强化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坚持统一授信政策，深化授信授权管理，精细授信限额管理，精准推进客户画像；加强重点领域、重点业务、重点客户贷后风险监测预警；常态化开展大额授信风险排查，严控大额新增风险。搭建零售客户分群差异化风控体系，聚焦高风险客群收敛和优质新客群开拓，持续优化贷前贷中产品风控策略，建立零售产品级风险日常监测、预警排查、熔断复盘机制，严控零售新增资产风险。健全存量压降机制，重构不良清收体系，不断强化风险化解能力，实施大额风险资产"一户一策"名单制和小额风险资产标准化清收模式，风险资产清收处置取得良好成效。

持续提升数字化风控能力。持续加强科技赋能，前置信用风险管理，强化信贷申请反欺诈体系建设，更精准识别欺诈风险；围绕"数据+系统"夯实数字化基础，持续推进提升模型策略的迭代效率，规范模型策略迭代操作；基于"特征+模型"锻造数字化核心竞争力，积累数字化风控核心资产，特征维度更丰富，有效性更强，应用更广泛。以智能催收为目标，加快推进催收系统建设，科技赋能数字化贷后风险处置。以双客体验为中心，以统一信贷平台为支撑，稳步推进对公信贷业务统一管理。强化金融市场业务全流程风险管控，不断提升数字化风控能力。

强化风险管理专业队伍建设。深化"三道防线"机制建设，建立经营管理主体责任机制，全面重构问责体系，压实一道防线经营管理责任，明确风险管理三道防线风控职责，形成协同制衡的良好管理格局。优化风险队伍垂直管理，实施风险派驻改革，强化风险管理的垂直化和独立性；建立风险管理基层标准化履职清单，有效提升基层岗位人员履职能力；全方位重构客户经理管理体系，强化客户经理风险管理意识和能力。

（六）金融科技稳中求进

赋能重点业务。通过渠道多元化、产品体系化、运营数字化、风控智能化，建设打造"金融+产业+生态"新型模式，致力于零售数字经营基础能力提升、对公业务数字化转型、资产质量提升，运营管理强基提质；稳步推进支付系统重构、对公信贷重建、巴Ⅲ项目工程建设；持续推进产品创新和业务技术融合，强化存贷款、表内外、本外币对公与对私业务的高效联动，结合行内外数据要素挖掘，以数字化转型为抓手，探索产品由"标准化"向"体系化""综合化"的转型。

夯实基础建设。全面构建以数据安全为核心的智能运维平台，用智能化、数字化赋能数据中心运维管理，深耕绿色节能运行，组织开展10套系统同城切换演练，实现技术难点、保障能力、切换难点和接管能力的4项突破。报告期内，荣获湖南省工业与信息化厅授予的"湖南省计算产业创新中心（银行行业）"荣誉称号；"长沙银行数据中心智能高效运维管理技术"项目荣获湖南省首家金融机构CQC8302体系L3级认证。

深化数字经营。升级数字经营主平台，发布长沙银行e钱庄7.0版，加入鸿蒙生态并启动鸿蒙版App建设。深耕数字经营新能力，打造数字经营样板间，围绕中小企业、代发薪、商户等重点客群，沉淀新客促活、流失挽回、波段营销、企微等打法，打造会员体系、权益体系、客群专区等经营模式，形成代发画像、标签模型、MGM、返利金等体系工具，打造"开薪e周""升金有礼"等新的活动品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网络银行用户达到1,124.47万户，月活跃用户（MAU）达到249.09万户，网络银行交易额17,676亿元，开展基于网络渠道的数字化经营活动301场，触达客户566.34万户。快捷支付交易额1,750亿元，微信快捷支付交易额蝉联全国城商行第一。

注：除非特别说明，本半年度报告中提及的"贷款""存款"及其明细项目均为不含息金额。

四、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小中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24-043

优先股代码：360038 优先股简称：长银优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上午在长沙银行总行33楼3301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白晓监事长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监事会认为：本行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行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其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会议听取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2023年度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24-040

优先股代码：360038 优先股简称：长银优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上午在长沙银行总行33楼3315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董事黄璋授权委托董事长赵小中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赵小中主持。监事会监事长白晓，监事龚艳萍、兰萍、张学礼、朱忠福，董事会秘书彭敬恩、首席风险官黄建良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行2024年半年度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行股东长沙房产（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行8,450万股股权解质押后再质押给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36个月，贷款金额不超过4亿元。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晞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晞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六、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听取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2023年度机构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6次专门会议对议案四、议案五进行了审议，发表了审核意见。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24-042

优先股代码：360038 优先股简称：长银优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为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银五八"）核定人民币66亿元（含全部存量）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年。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监管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 本次拟给予长银五八的授信额度已达到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1%，须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本行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行董事会审议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行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李晞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本行给予本行控股子公司长银五八授信额度人民币66亿元（含全部存量），授信期限1年。

长银五八为本行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与长银五八的授信纳入关联交易管理，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本行给予长银五八的授信额度已超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1%，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长银五八成立于2017年1月16日，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9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188号基金小镇第11、12栋及滨江路195号润和金融中心19楼，经营范围为经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本行持有长银五八51%股份，北京城市网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33%股份，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6%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长银五八资产总额292.04亿元，净资产29.91亿元，2024年1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13.55亿元，净利润1.50亿元（未经审计）。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长银五八为本行关联方，与其开展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与长银五八的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原则，根据交易期限、客户资质等情况参照同业市场同类业务市场价格进行确定，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业务审查审批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对本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提交本行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6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审核意见如下：

本行给予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人民币66亿元（含全部存量）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商业银行的正常授信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本行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行独立性。

六、公告附件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6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